

2024 年度武汉市东西湖区 公共检验检测中心部门决算公开

2025 年 10 月 27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东西湖区公共检验检测中心概况 · · · · ·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2
第二部分 武汉市东西湖区公共检验检测中心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 · · ·	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
二、收入决算表	5
三、支出决算表	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7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10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2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3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4
第三部分 武汉市东西湖区公共检验检测中心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 · · ·	1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5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5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7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1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1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1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2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2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2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2
第四部分 2024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26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33
第六部分 附件	37

第一部分 武汉市东西湖区公共检验检测中心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执行国家食品药品、农产品、水产品、畜禽产品、林果产品、粮食产品、计量、农业和公共场所、水质及有关产品商品等质量安全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标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标准开展检验检测工作。

（二）制定年度检验检测计划，承担全区食品药品、农产品、水产品、畜禽产品、林果产品、粮食产品、农产品产地环境、计量、公共场所水质及有关产品商品的质量检查、评估性检验、委托检验等任务。

（三）综合上报和反馈食品药品、农产品、水产品、畜禽产品、林果产品、粮食产品、计量、公共场所水质及有关产品商品的质量信息，提供质量公告所需的技术数据和质量分析报告。

（四）为各街道和食品药品、农产品、水产品、畜禽产品、林果产品、粮食产品、计量、公共场所水质及有关产品商品生产、经营使用单位提供质量检验检测的业务指导、技术咨询和服务，组织人员培训工作，协助解决技术难题。

（五）开展食品药品、农产品、水产品、畜禽产品、林果产品、粮食产品、计量、公共场所水质及有关产品商品检测新方法、新技术推广工作。

（六）按照上级业务主管部门授权、承揽相关产品商品等质量检验检测工作。

(七) 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八) 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东西湖区公共检验检测中心部门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武汉市东西湖区公共检验检测中心本级决算和 0 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

根据中心职责和业务范围，武汉市东西湖区公共检验检测中心内设四个机构：办公室、检验检测一科、检验检测二科、检验检测三科。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武汉市东西湖区公共检验检测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390.2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257.7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3.2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66.8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7.9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40.9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93.42	本年支出合计	58	1393.4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393.42	总计	62	1393.4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7 行 = (1+2+3+4+5+6+7+8) 行； 31 行 = (27+28+29) 行；

58 行 = (32+33+…+57) 行； 62 行 = (58+59+60) 行。

二、收入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东西湖区公共检验检测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事 业 收 入	经 营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 类	科目编 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393.42	1390.22						3.2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57.73	1255.03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257.73	1255.03						2.70
2013850		事业运行	1257.73	1255.03						2.7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84	66.33						0.5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6.84	66.33						0.5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57	9.5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35	37.84						0.5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92	18.9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94	27.9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51	25.5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27	12.2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24	13.24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43	2.43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43	2.4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91	40.9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0.91	40.9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34	34.34						
2210202		提租补贴	6.57	6.5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各行=（2+3+4+5+6+7）栏各行。

三、支出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东西湖区公共检验检测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 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 营 支 出	对附 属 单 位 补 助 支 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393.42	412.89	980.5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57.73	277.70	980.03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257.73	277.70	980.03				
2013850		事业运行	1257.73	277.70	980.0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84	66.33	0.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6.84	66.33	0.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57	9.5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35	37.84	0.5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92	18.9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94	27.9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51	25.5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27	12.2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24	13.24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43	2.43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43	2.4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91	40.9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0.91	40.9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34	34.34					
2210202		提租补贴	6.57	6.5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4+5+6）栏各行。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武汉市东西湖区公共检验检测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1	栏次	2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390.2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255.03	1255.0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6.33	66.3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7.95	27.9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0.91	40.91	

			出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90.22	本年支出合计	59	1390.22	1390.2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390.22	总计	64	1390.22	1390.2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 = (1+2+3)行; 28行 = (29+30+31)行; 32行 = (27+28)行;

59行 = (33+34+…+58) 行; 64行 = (59+60) 行。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东西湖区公共检验检测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1390.22	412.89	977.3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55.03	277.70	977.33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255.03	277.70	977.33	
2013850		事业运行	1255.03	277.70	977.3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33	66.3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6.33	66.3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57	9.5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84	37.8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92	18.9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94	27.9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51	25.5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27	12.2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24	13.24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43	2.43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43	2.4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91	40.9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0.91	40.9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34	34.34		
2210202		提租补贴	6.57	6.5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武汉市东西湖区公共检验检测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53.9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9.08	310	资本性支出	0.31
30101	基本工资	13.43	30201	办公费	6.3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31
30102	津贴补贴	19.06	30202	印刷费	0.2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152.59	30205	水费	0.25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3.69	30206	电费	3.72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4.09	30207	邮电费	2.41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73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3.34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93	30211	差旅费	0.06			
30113	住房公积金	60.0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2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57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87			
30302	退休费	9.57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5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19.42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6.71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4.14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1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37			
人员经费合计		363.51	公用经费合计				49.3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东西湖区公共检验检测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栏各行=（1+2-3）栏各行；3栏各行=（4+5）栏各行。

说明：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政府性基金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东西湖区公共检验检测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说明：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东西湖区公共检验检测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8.35		8.30		8.30	0.05	5.75		5.69		5.69	0.0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栏=（2+3+6）栏；3栏=（4+5）栏；7栏=（8+9+12）栏；9栏=（10+11）栏。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393.42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327.21 万元，上升 30.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追加粮食检测设备采购项目资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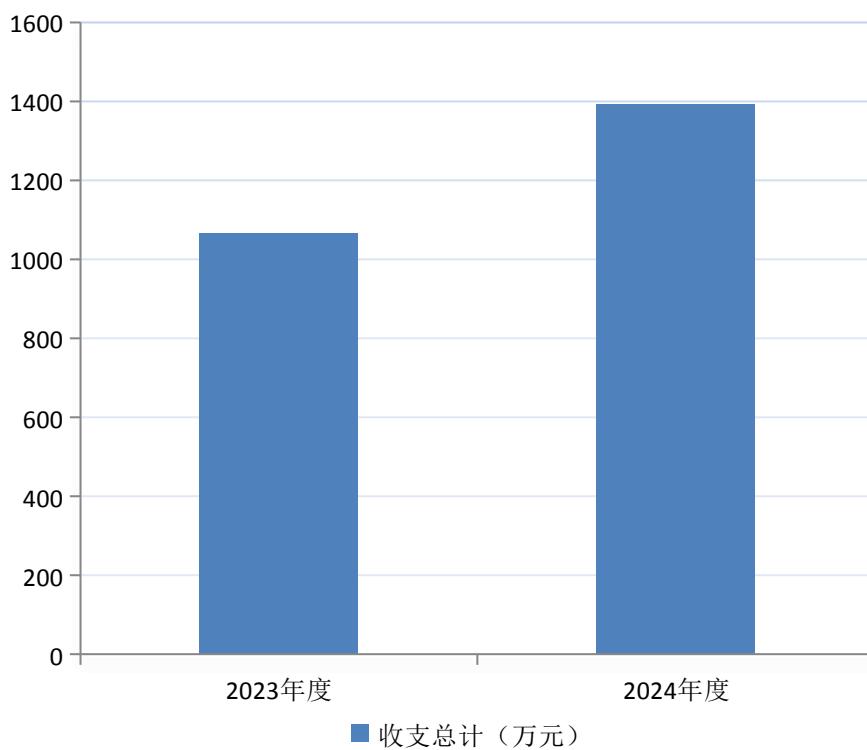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1393.42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增加 327.21 万元，上升 30.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追加粮食检测设备采购项目资金。

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390.22 万元，占本年收入 99.8%；其他收入 3.2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2%。本年度无上级补助

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本部门使用科目为事业运行、事业单位离退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行政单位医疗、公务员医疗补助、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其他卫生健康支出、住房公积金、租房补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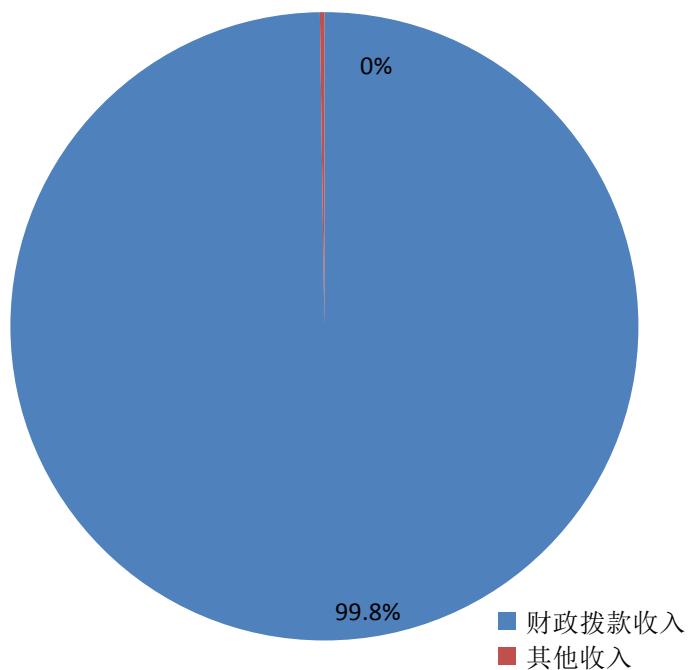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1393.42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增加 327.21 万元，上升 30.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追加粮食检测设备采购项目资金。

其中：基本支出 412.89 万元，占本年支出 29.6%；项目

支出 980.53 万元，占本年支出 70.4%。本年度无上缴上级支出、经营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本部门使用科目为事业运行、事业单位离退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行政单位医疗、公务员医疗补助、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其他卫生健康支出、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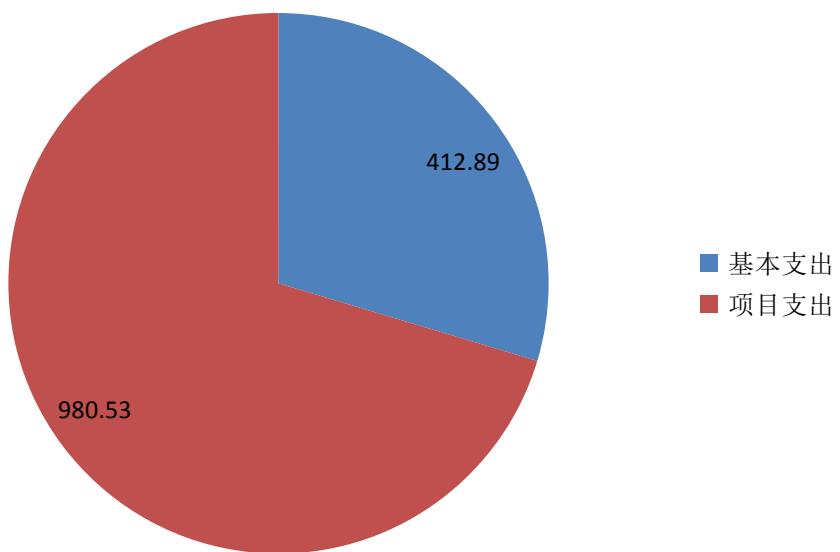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390.22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331.04 万元，上升 31.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追加粮食检测设备采购项目资金。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390.22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增加 331.04 万元，上升 31.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追加粮食检测设备采购项目资金。

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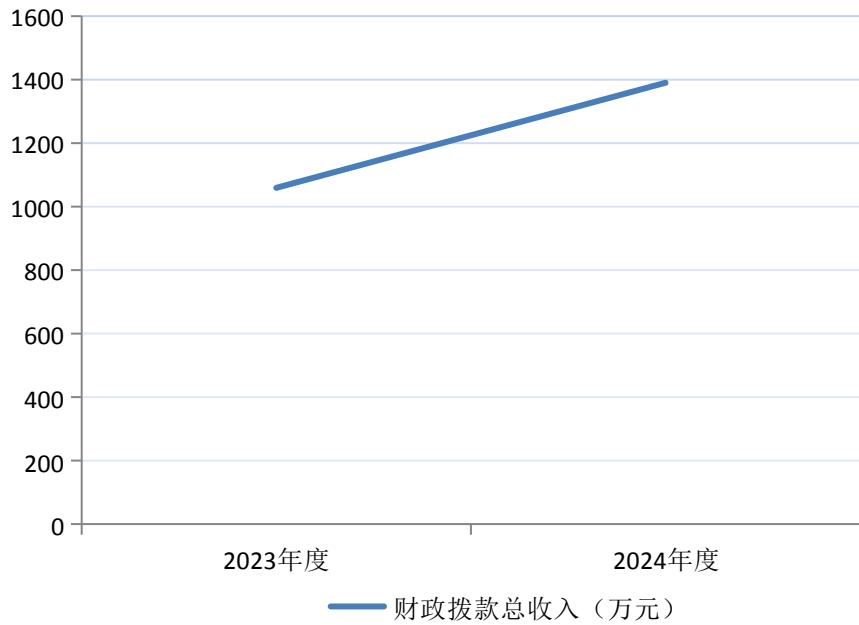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390.2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8%。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31.04 万元，上升 31.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追加粮食检测设备采购项目资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390.2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255.03 万元，占 90.3%。

主要是用于单位基本支出以及履职所需辅助性事务、业务工作、实验室运行费、实验室检测设备及试剂购置等项目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66.33 万元, 占 4.8%。主要是用于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 卫生健康(类)支出 27.94 万元, 占 2.0%。主要是用于单位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等缴费支出。

4. 住房保障(类)支出 40.91 万元, 占 2.9%。主要是用于单位缴纳职工住房公积金及提租补贴支出。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281.32 万元, 支出决算为 1390.22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5%。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145.41 万元, 支出决算为 1257.73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09.8%, 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 本年度追加粮食检测设备采购项目资金。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67.06 万元, 支出决算为 66.83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99.7%。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 12.27 万元, 支出决算为 12.27 万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 13.2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2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5. 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年初预算 2.4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3 万元。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34.34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房租补贴（项）。年初预算 6.57 万元，支出决算为 6.5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12.89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63.5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

公用经费 49.3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

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8.6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66.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加强公车使用管理，减少了公务用车运行费。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 0 为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决算数与上年相比无变化。

2022 年度武汉市东西湖区公共检验检测中心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0 人次，实际发生支出 0 万元。其中：住宿费 0 万元、差旅费 0 万元、伙食补助费 0 万元、培训费 0 万元、杂费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5.6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8.6%；其中：

(1) 公务用车运行费 5.6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8.6%，比年初预算减少 3.68 万元，主要原因是加强公车使用管理，

减少了公务用车运行费。主要用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7%，比年初预算减少 0.25 万元，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要求。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05 元，接待对象主要是扩项评审专家，主要是开展实验室扩项评审工作。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武汉市东西湖区公共检验检测中心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794.4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17.6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0.31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66.47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789.5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9.4%，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789.5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789.54%。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东西湖区公共检验检测中心共有车辆 3 辆，在用 3 辆，其中，其他用车 3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检验检测业务用车；部门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5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

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6 个，资金 977.3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评价情况来看，本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较好，在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要求的基础上，充分发挥了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将钱用在了刀刃上，预算执行与项目进度基本同步。

（二）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本单位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组织对 1 个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1393.42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 2024 年度年初预算 1281.32 万元，年中资金预算调增 346.99 万元，调整后 1628.31 万元，执行数 1393.42 万元，执行率 85.57%；2024 年度共设置 34 个绩效指标，全部完成。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 2024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7 个一级项目。

1. 业务工作运行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93.24 万元，执行数为 458.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77.3%。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完成了全年农产品、瘦肉精、食品等检验检测任务；二是完成了全年计量检定任务。

2. 实验室设备及检测试剂采购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9.76 万元，执行数为 77.0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6%。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完成了年度检验检测试剂采

购，保障了全年检测任务的完成，提升了单位检测能力。

3. 市场检测室日常维护及市场环节机动抽检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1 万元，执行数为 0.22 万元，完成预算的 0.43%。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保障市场数量，提升了市场环节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

4. 粮食检测设备采购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60 万元，执行数为 336.7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4.36%。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完成粮食检测扩项参数，设备满足农残、兽残等定量检测要求及设备验收合格率，完成粮食检测资质扩项；二是节约了粮食检测外包服务费用，提升了我区粮食安全水平

5. 履职所需辅助性事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99.5 万元，执行数为 73.69 万元，完成预算的 74.06%。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完成了党建、机要保密、档案整理、普法等工作；二是保障了中心各项工作正常运转，提升了单位服务水平。

6. 党建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0.22 万元，执行数为 0.13 万元，完成预算的 59.1%。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完成了参观学习、开展党建教育培训等党建活动，增强了单位党组织的凝聚力。

7. 购买服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8.5 万元，执行数为 28.0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5%。主要

产出和效益是：一是保障了本单位食品、农产品抽样检测、后勤保障等工作正常运转。

（四）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1. 将绩效自评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对相关项目进行压减、调整，使项目分配与单位职能职责及业务工作相匹配。

2. 加强项目管理，根据工作进度，科学制定资金工作使用计划，并合理使用项目资金，充分发挥财政资金效益。

3. 建立健全绩效指标体系，加强指标规范性设置，突出关键性指标，确认绩效指标的设置与部门职能、项目内容相关，且能系统反映项目实施达到的产出和效果。

第四部分 2024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加强党建工作，把牢正确政治方向

（一）突出抓好政治建设，做到“两个维护”的思想根基更加坚实，行动更加有力。一是推进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落地见效。从细节抓起深入改进落实“思想引领，学习在先”制度，确保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不散光走神，确保工作措施的落实与中央、省、市、区政策法规、决策部署一脉相承，确保决策部署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行政。二是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严格落实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严格落实“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制度。今年以来，累计召开党组会 22 次，审议“三重一大”议题 96 个，突出党组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作用。

（二）一以贯之抓好思想建设，用党的最新创新理论成果凝心铸魂。一是思想学习教育常态化。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主线，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湖北重要讲话精神，确保全体党员干部在思想上与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结合“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活动，将理论学习融入日常，不断提升党员干部的政治素养和理论水平。举办专题读书班 2 次，主题党日党组书记、党支部书记讲党课 5 次，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集中宣讲 1 次。二是理论学习活动规范化。党组会专题学习新修订《中国共产党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规则》，进一步规范中心组理论学习活动。开展

中心组理论学习活动 15 次，领导班子成员交流发言 18 次。

三是严格执行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将网络安全、中心组理论学习和分析研判意识形态领域情况纳入重要议事日程，坚决抵制社会上的歪风邪气和各类错误思想的侵蚀，全年未出现突发重大敏感舆情。

（三）强化班子建设与干部能力提升，推进工作规范化高效化。一是加强自身建设。班子以身作则、率先垂范，以“一线工作法”和工作例会为抓手推进重点工作的落实。加强法治宣传，坚持法定职责必须为、法无授权不可为，严格落实重大行政决策程序。加强全员保密和档案宣传教育，做好常态化保密提醒和自查自评。加强安全生产责任意识，开展节前安全检查和培训，重点排查实验室安全隐患并整改。强化过紧日子思想，加强内部控制，修订财务支出管理办法，进一步完善和规范财务开支审批报销流程。修订采购管理办法，强化采用分离，完善采购程序规则，提高采购透明度，经市场充分竞争，节约政府采购资金约 100 万元。二是不断优化干部梯队建设。完成 2 名正科级干部的转正，提拔了 1 名副科级干部，任用了 2 名副科级干部，专技人员 1 人申报中级职称评审，1 人晋级为专技十一级。选派 1 名科级干部到社区挂职。三是抓好干部履职能力建设。举办“能力素质提升我来讲”全员上讲台活动，激发党员干部主动学业务、主动讲业务、主动用业务的积极性。全力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环境和干事创业的工作环境。

（四）持续推进强基固本，基层战斗堡垒作用不断加强。

一是抓实基层党组织建设。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制，制定基层党建工作清单，党组书记和党支部书记分别作公开承诺。高质量开展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和民主评议党员，严肃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落实党组织和党员在网络空间充分发挥作用的意见，切实规范党员网络行为，引导党员在网络空间正确发声。常态化组织志愿者参加社区环境卫生整治活动。

二是夯实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与沿海社区签订党支部共驻共建协议，将食品抽样检测合格的产品备样捐赠给沿海社区，上门慰问孤寡老人和困难群众。将检验检测职能职责与沙咀社区打造的民生服务项目充分结合开展共同缔造活动，为社区提供食堂食材抽检、居民血压计检定、开展科普知识宣传等服务。**三是强化为民服务意识。**持续开展“下基层、察民情、解民忧、暖民心”实践活动，完成民生实事 5 件，“三张清单”2 件。开展“解难题、稳增长、促发展”企业帮扶活动，走访 3 家重点企业，解决问题 1 个。

（五）持续深化党的纪律建设，推进党风廉政建设纵深发展。一是深入开展党纪学习教育。综合利用读书班、书记讲党课、廉政教育等扎实开展党纪学习教育，逐章逐条学习《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开展交流研讨 5 次。不断提升党员干部党纪意识和党纪执行力。二是不断强化党员干部廉政观念。通过主题党日、集中学习、党组会议等对干部进行常态化党风廉政教育。专题学习关于违规收送礼品礼金、违规经商办企业、违规发放津贴补贴奖金福利、领导干部插手干预重大事项等问题专项整治工作相关文件要求。传达学

习各级纪委监委近期印发的关于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典型案例通报，通过剖析违纪典型案例，汲取深刻教训，时刻保持清醒，警钟长鸣。组织党员干部参观码头潭清风园廉政文化教育基地和柏泉街党建综合体纪律教育展。召开中心全体员工警示教育大会、节前廉政教育会 2 次。党组书记进行集体廉政谈话 2 次，领导班子谈心谈话 3 次，干部任前廉政谈话 1 次。集中观看警示教育片 3 次。**三是抓好干部日常监管**，对苗头性、倾向性问题早发现、早提醒、早纠正。通过教育引导、廉政风险点排查等多种形式和手段，加大从源头上防治腐败的力度。针对“双评议”不满意事项问题线索，诫勉谈话 1 人，批评教育处理 3 人。

二、夯实业务基础，强化检验检测效能

(一) 完成检测任务，筑牢安全底线。 **一是农产品安全检测。** 2024 全年完成农产品定量检测 1673 批次。快检 32591 批次，其中农产品 1028 批次，水产品 44 批次，瘦肉精 31519 批次。街道完成农产品快检 46428 批次，水产品快检 987 批次。配合区农业农村局开展豇豆农药残留突出问题攻坚治理，抽检豇豆 62 批次。**二是食品安全检测。** 2024 年累计完成食品生产、流通、餐饮、食用农产品等环节常规监督抽检 3898 批次，合格率 97.59%。线下抽检 302 批次。完成元旦春节食品专项抽检 100 批次，其中不合格样品 2 批次；在端午、中秋前夕开展粽子、月饼等传统节令食品抽检 52 批次，合格率 100%。开展校园食品专项抽检 342 批次，其中不合格 4 批次。**三是粮食安全检测。** 制订粮食质量安全扦样检测

制度，完成收购粮食检测 18 批次，库存粮食检测 13 批次。
四是计量器具检定。检定各类计量器具 9185 件，较去年的 8096 件增长 13%，完成绩效目标的 183%。不合格计量器具总计 516 件，总体不合格率约 5.8%。

（二）开展资质扩项，提升能力建设。一是完成粮食检测资质扩项。新增“CATL”（农产品检验检测机构）参数 68 项，“CMA”（中国检验检测机构）参数 118 项。制定 2025-2027 三年扩项计划，预计 3 年内再扩项 168 项。二是组织计量标准复查和新建。顺利完成非自动衡器检定装置等 4 项计量标准复查。完成心电图机检定扩项工作。三是强化专业培训和能力验证。组织 40 余人次参加检验检测相关培训 7 次。参加省农业农村厅、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省粮食局组织的能力验证 3 次，涉及检测参数 43 项，结果均为满意，专业技术能力显著提升。

（三）健全发展机制，推动职能拓展。一是谋划长远发展。贯彻落实区委主要负责同志调研区公检中心讲话精神，从推动服务产业发展、深化食品安全保障、拓展检验检测业务、优化检验检疫服务体系、压紧压实作风建设五个方面规划目标任务、发展路径、责任分工和完成时限。二是加强风险研判。编印检验检测分析报告，及时分析研判产业行业风险点，不断强化食品、农产品和计量领域的安全风险及风险预警。三是服务政府监管。积极与区供销联社对接，形成《区公共检验检测中心服务区供销联社农资经营流通和再生资源回收网点技术支持方案》，从源头上保障农产品安全，维

护市场公平交易秩序。

（四）聚焦民生需求，助力经济社会发展。一是强化为民服务意识。持续开展“下基层、察民情、解民忧、暖民心”实践活动，完成民生实事 5 件，“三张清单”2 件。开展检验检测进社区活动 6 次，将农产品农药残留检测和电子秤、血压计检定等服务送到群众家门口。二是优化企业营商环境。开展计量服务“主任跟踪回访进企业”活动。制定重点企业服务名单，提供定制化服务。服务企业 500 余家 700 余批次，其中提供上门检定服务 110 次。联合武汉卷烟厂开展“世界计量日—检验检测服务进企业”活动。针对湖北楚天汉仪科技有限公司的水表出厂检定难问题进行实地走访调研，形成了中心与企业联合建设水表检定站点的工作方案并实施。三是响应检测需求。配合市监部门鉴别集贸市场商户和餐饮门店使用的作弊电子秤 19 台，打击缺斤短两、坑害消费者的违法行为，维护市场公平正义。与区食品行业协会达成党建引领共建协议，中心总工程师获聘质量服务站专家组组长，带领中心专业检测团队，首批为区内 15 家中小食品企业提供免费食品出厂检验检测服务，帮助企业提升食品安全质量水平，促进食品产业健康发展。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完成农产品、水产品、生鲜乳等检测任务	完成种植类农产品质量安全定量检测 1670 批次	已完成
2	完成瘦肉精检测任务	完成生猪瘦肉精、种植类产品（含水果、食用菌、茶叶）、水产品、生鲜乳产品快速检测，合计 28000 批次	已完成
3	完成扩项任务	完成粮食检测资质扩项，获得不少于 4 个产品、 80 项检测参数的检测资质	已完成
4	完成食品抽检任务	完成粮食收购、储存、销售出库环节质量安全抽检，按照规定时间报送相关数据及工作情况	已完成
5	完成食品安全抽样检验	完成我区 2024 年度 4000 批次食品安全抽样检验，包含食品生产、流通、餐饮、食用农产品及机动环节	已完成
6	完成计量器具检定	全年检定电子秤、压力表、血压计等计量器具不少于 5000 件	已完成
7	集贸市场电子秤的集中检定	完成全区 26 家集贸市场电子秤的集中检定工作	已完成
8	计量检定增项	新建 1 项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增加计量检定项目	已完成
9	为基层提供技术指导	为各街道检测站点，食品、农产品生产经营单位，标准化菜市场检测室开展质量检验检测技术指导不少于 10 家，开展技术指导培训不少于 100 人次	已完成
10	计量标准复查	完成 2024 年 6 月到期的 4 项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复查	已完成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

生的结余资金。

(十)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 指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不包括行政单位(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 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指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5. 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 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

指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区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

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 其他专用名词。

1. 农产品，是指来源于种植业、林业、畜牧业和渔业等的初级产品，即在农业活动中获得的植物、动物、微生物及其产品。

2. 农产品质量安全，是指农产品质量达到农产品质量安全标准，符合保障人的健康、安全的要求。

3. 计量：实现单位统一、量值准确可靠的活动。

4. 计量器具：单独或与一个或多个辅助设备组合，用于进行测量的装置。

5. 计量检定：查明和确认测量仪器符合法定要求的活动，它包括检查、加标记和/或出具检定证书。

6. 检定证书：证明计量器具已经检定并符合相关法定要求的文件。

咨询电话：027-83217986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4 年度武汉市东西湖区公共检验检测中心整体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

二、2024 年度武汉市东西湖区公共检验检测中心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